

项目编号：JSZC-320100-JCEC-C2025-0010
项目名称：南京市儿童医院广州路院区 318 实验室改造项目

12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南京市儿童医院）的（南京市儿童医院广州路院区 318 实验室改造项目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（南京市儿童医院广州路院区 318 实验室改造项目），属于（建筑业）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南京特锐德环境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347.82657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26.809722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

日期：2025 年 02 月 07 日